

美国女记者眼中民国初的上海(2)

◆【美】宝爱莲 著
杨植峰 俞梦恬 译

在车夫的谆谆教诲下，我在账单上签下了自己的大名，从此被这远东地区祸患无穷的签单习俗拖下了水。然后走进了邋里邋遢的《大陆报》社大楼，找到了编辑部。

接待我的是本埠新闻版主编道约尔。他是爱尔兰人，一头红发，满面的笑容极富感染力，让人由不得精神振作起来。他后来去了美国，投身广播事业，声名大振，那是后话。当下，他热情招呼我说：“啊，是宝小姐，快请进，快请进。”说了没几句，又迫不及待道：“来来来，快跟大家认识一下。”

于是便和大家一认识了。不说不知道，原来，我的新同事全是纽约和伦敦有名的新闻人，比如编辑里的米勒、克劳、比福尔，记者里的索考尔斯基等。

和他们相比，我真的只能算是一个“姑娘记者”而已。

起一个中文名

上任的头一个下午，主要是向道约尔介绍我以往的新闻工作经验。因为年轻，我的经验自然有限，不免有些紧张。但说到后来就渐渐放松了，尤其谈到在《洛杉矶先锋报》和《旧金山公报》的经历时，最为振奋。我在两家报社都任职于本埠新闻部，同事众多，大家抢新闻，抢时效，压力很大，也学到了许多新闻方面的真谛。我进《先锋报》时才十六岁，在那里干了一年，又在《公报》干了几个月，然后进了南方的一家教会女子学院读了两年书，接着就接到了中国《大陆报》的录用函。

得知要到中国工作后，我真是欣喜若狂，一阵风似的冲进了《先锋报》，将喜讯告诉了原上司、本埠新闻部主编坎贝尔。他听了，看似随意

地提到：“何不顺便担任国际新闻社的驻上海特派员？我给咱们报社在纽约的国际新闻部主编法瑞斯发个电报吧，看行不行。”

回电不久就来了，居然说可以，让我同时兼任国新社的远东特派员。所以，事情简单起来时，可以简单到让人不可思议。但我的家人却不放心了，后来，朋友们保证说，我在上海时可以和他們同住，家里才同意我来远东。

说完这些，我哈哈笑了起来，突然有些不好意思。

道约尔满意地点点头。他说：“很好。现在要紧的一件事，是替你印名片。但你得先起一个中文名。”

于是他叫来一个中文秘书替我取名。此人一把年纪，文质彬彬，学究气十足。我按照中国习惯，姓在前，名在后，把自己的名字慢慢念了好几遍——Booker Edna Lee。他竖起耳认真听着，照着上海话的发音，写下了我的中文姓名：宝爱莲——宝贵可爱的莲花。知道自己名字的含义后，我的心都酥了。

一旁一位男同事大笑着说：“不错不错。你知道吗，我的中文名叫‘聚德’，用上海话一念，像是缺德呢。一个记者起这种名字，听上去像浑号。”

沾了是小女生的光，我真是得到了很好的照顾，写字桌被安排在靠窗处。在闷热而破日的本埠新闻部里，靠窗的位置当然是最理想的地方。

我的头一件事，是读一擦擦的各种上海本地报纸，着手了解我所在的城市。一个中国工友走过了，在我的桌上放了一杯热腾腾的中国茶，一碟西瓜子。

对于我的采访工作，报社没有任何条条框框。需要遵守的规定只



作者宝爱莲盛装照

有一条：无论如何，都必须维护美国的声誉。

套用一句中国话，就是要保护美国人的“面子”。

在上海的社交

上海的外国人往来很密切，一旦来了新人，尤其是女孩的话，立时尽人皆知。登门拜访者络绎不绝，一般都是些魅力四射的上流妇女们。我的日程表总是排得满满当当的了，每天都是晚餐，鸡尾酒会，茶舞。二月份的华盛顿诞辰纪念日舞会还很遥远时，我就早被预订了。法国国庆日，情况也是如此。平时的话，去看赛马有人陪，去看打野鸭有人陪，去看马球比赛也有人陪。陪我的男伴国籍各异，以欧洲人居多，一般都有些年纪，对待妇女的态度毕恭毕敬，绝没有半丝的含糊。于是我开始复习起了法语，还考虑学习意大利语了。

但最终捕获我心的还是一位美国同胞约翰。他的微笑很具杀伤力，从见他的头一天，就把我心中的蜡烛点亮了。之后的好几个星期我都晕晕乎乎的，一度忘了我的工作

采访，忘了我正身处中国。

上海的晚餐时间都在八点半以后，而且都必须正装出席。这很合我的意。我在英文报纸的广告上找了一个中国裁缝做衣服。他擅长裘皮大衣，有皮货供客户选择，客户也可自带衣料。但那广告词用英文写出来后，意思变成了：“专做皮衣，可用你的皮肤，或我的皮肤。”让人忍俊不禁。我在他那儿做了件晚装，但料子既不是他的皮肤，也不是我自己的皮肤，而是中国的华美绛罗。他没有任何版型可参照，只根据法国时装杂志上的草图，就做出了一身仙风云裳，本领堪称卓越。替我做鞋的鞋匠也毫不逊色，只画出我脚型的纸样，就照着最新的纽约设计的楦型，手工做出了合脚的皮鞋。此外，我还学会了骑蒙古马，谈论明代瓷器，接受吻手礼，玩中国规则的麻将牌。

但归根结底，所有的社交活动都是和刺探消息沾边的。见我玩得忘乎所以，有一天，道约尔将我拉到一旁道：“大小姐，别忘了，新闻采访是你的第一要务。玩归玩，采访不可荒废，要将上海变成你随心获取新闻的宝地。设法把一切新鲜的体验，都转化成打字机下的内容，并将它们提炼成值得刊登出来的东西。”

一席话使我茅塞顿开。从此之后，法国总会不再仅仅是一个迷人心魄的娱乐场所，而成了多姿多彩的新闻来源地。那本是上海神秘人物最爱聚集的场所，我就是在那里练成了一个探戈高手。每天下午五点之后，各色人等就在那里陆续出现，跳舞，喝酒，交谈。整个花园聚满了谈天说地的欢乐人群，法国音乐在空中飘荡。

出现在这里的客人都是大有来头的。你瞧，邻桌那个大块头是巴伐利

亚的大农场主，他长个红润的大脸盘，下巴好几层。那独臂的高个英国人是中国某军阀的顾问。他旁边晒成古铜色的家伙是个常年混迹满洲的美国人，据说娶了哈尔滨最漂亮的舞女。

在法国总会，我认识了一个来上海混迹的女冒险家，姑且称她为男爵夫人吧。此人声名远播，但口碑欠佳。我替她做了一次专访，把文章用平信寄回纽约，发在周末的副刊上。文章都是些八卦的内容，比如她的床，是用古庙拆下的描红镀金的木雕板打造的。她的客厅，贴满了金箔。她的吧台镶嵌着奇石。她的睡袍是前清格格的遗物。但关于她与上海某位要人的畸恋，以及这段情缘的悲剧结尾，我则只字未提。

在法国总会，我还采访了流亡上海的白俄将军西门诺夫。之前他一直活跃在西伯利亚和满蒙一带，与蒙古王公及喇嘛们关系密切。在我面前，他的话匣子彻底关不住了，大谈起自己的辉煌历史，说自己曾拥有专列，手下的骑兵和骏马都用专列来运送。专列的最后一节是他的流动宫殿，布置奢华，满铺着厚实的地毯，四墙悬着真丝壁画，长沙发上覆盖着绣花布套。说起自己过往的威水史，他完全坐不住了，来回踱步，双手插在外套口袋里，模仿拿破仑的姿势，吹嘘自己不仅智慧，而且勇敢，曾只带着一个哥萨克亲兵，就拿下了一个固若金汤的要塞。说着说着，他忘了还有个亲兵在，故事就演变成单枪匹马勇夺敌寨了。

除他外，我专访过的人物有无线电之父，意大利人马可尼，苏联芭蕾舞女神巴甫洛娃，小洛克菲勒以及爱因斯坦夫妇。上海是远东的中心，所有名人都要来走一趟的。

里住着一个太阳。

“大概是吧。”“离我很远吗？”“挺远的。”小船哥低头看了看手腕上星球大战的电子表，“乔乔，我走啦。”“你等等，我问你个问题。”我急忙拉住他，小船哥温柔地望着我，等着我的问题，可我哪儿有什么可问的，我只是想再和他多待一会儿。“《水浒传》里浪里白条是谁？”我憋红了脸说。“张顺。”“那燕青呢？”

“是浪子。”“还有还有！家有仙妻的陈天贵叫什么来着？”“澎恰恰。”“哦对，那电脑娃娃呢？”“是维基呀！乔乔，你……”我不等他说完，忙打断他，“那夏令时呢，那一个小时跑到哪儿去了？”小船哥从兜里掏出一支圆珠笔，拉起我的手腕，认真真地画在上面画了一块手表，指针指着九点钟的方向。

“等你长大就找到它了。乔乔，我真的要走啦。”“小船哥，那我怎么能找到你呢？”我小心翼翼地举着手腕，生怕把它蹭掉了。“我会回来看你的。”“你一定记得呀！我等着你！”我央求着。“好！”“你要是不回来，我就去找你。”“好。”小船哥抹掉我的眼泪，笑了。

我童年里最重要的少年就这离开了我。我一直在后面跟着他们，从院子门，转到胡同小口，最后站在西大院高高的花坛上，亦步亦趋地望着小船哥的背影，只要他回头，我就使劲朝他挥手。

从那天开始，我一下子懂得了别离，懂得人与人从相识的那一天起，就要预备说再见了。只不过我还小，所以在算计着怎样找回夏令时丢失掉的那一个小时，算计着长大，算计着在一起，算计着永远在一起。

画在手腕上的表到底还是消失了，可惜没人告诉我，失去的时间不能找回只能怀念，同样，人们只能在一起，而不能永远。

小船哥走了之后，马上就轮到了秦川和秦茜。我没有为秦川他们的离去而哭鼻子，但是仍然会觉得失落。秦川走之前也拎了一兜子小玩意来找我，他在我的小床上抖开，叮叮咚咚铺满了一片，好多东西都瞧着眼熟。

“这个，是你去年攒的香味橡皮，你课间去跳皮筋的时候我给拿走了，喏，香蕉的那个我用了，还剩桔子和草莓的，还给你吧。”

曾少年

九夜茴



18.他们都要搬走了

我忘记小船哥是怎么跟我告别的了，也不记得大家是怎样一哄而散，我只记得过了好久，都还是我一个人坐在花坛中央，旁边还有月季花的香气，可我却哭了起来。我演的分明不是白雪公主，而是灰姑娘，比她还可怜的，我还没遇见王子，午夜钟声就敲响，魔法就消失了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那天我就是觉得，我再也拉不到小船哥的手了。小孩子的预感，真的很灵。我是回家以后才明白为什么小船哥、秦茜、秦川都被叫回去了——他们都要搬走了。

奶奶家的院子是私房，当年爷爷被划成右派，房子才分出来，分别住进了辛、何两家。秦川他们家原本就在胡同里住，因为人口众多特别困难，又是根红苗正的贫下中农，所以又占了我们的两间房。爷爷去世之后被平反，这些年奶奶总是跑北京市落实政策办公室，想要解决我们家的房子问题。那个简称“市落办”的地方说，只要能解决这三家人的住房，原本被占用的房子就能退给我们家。这次危旧房拆迁，正好解决了这个问题，奶奶这些天已经分别跟几家人商量好，他们要从我们的小院里搬出去了。

刚知道的那天，我哭得歇斯底里，但是院子里四处都乱哄哄的，没人理我这个小丫头，我妈干脆把我推出了院门，让我少闹哄。

我站在门口抽抽搭搭的，姚阿姨进进出出打包她裁缝店里的东西，抽空塞给我一块大大泡泡糖，秦奶奶怕她媳妇扔了她那些破烂，自己扎包袱皮，见到我也只是像平常那样逗一句“小娘子又掉金豆啦？”何叔叔和李阿姨抬走了一架钢丝床，要处理给胡同口收废品的，嫌我在门口碍事，我只好讪讪地回到了屋里。

人生这场筵席聚聚散散，怎么也不是我哭两鼻子就能改变的。

北京入了深秋，小船哥他们家先搬走了。临走之前，小船哥把他们的小人书都认真地封在一个纸盒子里送给了我。我们并肩坐在院子里的小马扎上，我哭着问他能不能不走，他笑着摇了摇头。

“小船哥，你们要搬到什么地方去？”“太阳宫。”“那儿是太阳的家？”就像相信红领巾是战士的鲜血染成的一样，我也相信太阳宫

沈寂口述历史

沈 寂 口 述 葛昆元 撰稿



表哥陪我下来后，坐在车里，我妈看见我又高兴又难过。汽车开出宪兵队后，妈难受地说：“你受苦了。”我忙安慰妈说：“没有啥，我没吃多少苦。”

这时，其实我也很担心，我的未婚妻会怎么想？我的婚事是否会因为我坐牢而吹掉？汽车到家停好后，我开了车门走出来，抬头看到未婚妻正在阳台上看着我，还和我招招手。我原本一直悬着的心放下了。我兴奋啊，开心啊！到了家，我把衣服都换掉。天挺冷的，还去剃了头。不一会儿，我未婚妻就来看我了。我问她：“你爸妈好吗？你爸对我被日本人抓进去是怎么想的？”她回答说：“我爸说，被日本人抓进去的，总不是坏人。”我听了这句话非常感动，就一把将未婚妻拥在怀中。

回家的当晚，我就问母亲：“你是怎么知道我在日本宪兵队的？”母亲说：“是一位老先生来通知我的，那天下雨，他没有伞，全身被雨淋湿。”第二天一早，我赶到中学去找老校长。但学校大礼堂里没有人。主席台上孙中山的像也没有了。往里面走进一间房间，我看到墙上挂着一幅老校长的照片，框上还挂着黑纱，有位教师告诉我，那天，老校长因淋雨，引发肺炎，不治而亡。我非常难过，禁不住失声痛哭。他是为了去我家报平安才淋雨生病的。我有好几天，满脑子都是老校长那慈祥的目光和坚毅的神色。我发誓，一定要像他那样，誓死不做亡国奴，与日本鬼子斗争到底！用实际行动为老校长报仇！

妈妈看到我一连几天沉默不语，又看到我这样瘦，很担心，就让我去医院检查一下身体。经过透视，说我有肺结核，已经钙化了。

这时，有人告诉我，就在我被释放前，柯灵冒着风险在《万象》上发表了我为他写的小说《鬼》。内容是暗讽日本鬼子的。我立刻悄悄地去拜访柯灵。我遗憾地对他说：“我被日本宪兵队抓进去过了。以后我不会再为《万象》写稿了。”柯灵安慰了我几句后，依然鼓励我写下去。我起先不愿意为《杂志》投稿，因为它是日伪办的。我们都认为它是汉奸杂志。过了几天，有一位《杂志》的编辑来约稿，我认识他，后来才知道，《杂志》其实是打日伪内部的袁殊等中共党员主编的。于是，我就用了“谷正橹”笔名，开始向《杂志》投稿。

我被关了四十二天后，终于被释放了。我妈接到通知后，亲自来接我。她坐在车里等我，我表哥上楼来领我出狱。和我一起放出去的还有音乐家马铁飞。临走的时候，日本宪兵还威胁我们：“你们关在这里的情况，一定不能向任何人说，否则你们还会被关进来。”我